**竞价报价单**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招租物业 |  |
| 参加竞价人姓名 |  |
| 竞价报价 | 本申请人自愿以建筑面积人民币 元/㎡/月的租金单价承租 项目。 |
| 参加竞价人签名（加按手印）：  参加竞价人身份证号码： | |

**意向竞租人报名确认表**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意向承租物业名称** |  | | | | |
| **竞租人资格审查** | 1.有无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核原件） □有 □无  2.是否符合“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并正常经营的企业”要求 □是 □否  3.有无并提供近三年企业无不良记录承诺书 □有 □无  4.有无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有 □无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核原件）□有 □无  5.有无提供《承租申请与承诺》 □有 □无  6.有无提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有 □无  7.有无交纳投标保证金 □有 □无  8.有无交个人（单位法人）征信报告 □有 □无  审核人： 日期： | | | | |
| **意向竞租人**  **基本情况** | **以法人报名**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单位性质 |  | | | |
| 从事行业 |  | |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以自然人报名** | | | | |
| 姓名 |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意向竞租人（签字） | |  | | |
| **租赁房屋用途** |  | | | | |
| **保证金退款账户** |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 | | | |
| **其他需说明事项** |  | | | | |

备注：本表格一式2份，出租方及意向竞租人各留1份**。**

**承租申请与承诺**

**深圳市龙岗区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本意向承租方提出申请，意向承租 深圳市龙岗区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的(标的名称） ，请予审核。本意向承租方依照公开、公平、公正、诚实的原则，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承租是我方真实意愿表示，相关行为已经过有效的内部决策并得到相应的批准，所提交材料及承租申请中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方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有效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法人、其他组织适用）

本次承租是我方真实意愿表示，所提交材料及承租申请中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有效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然人适用）

2、我方系合法有效存续的企业或组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法人）；我方无任何不良社会记录、行政违规记录、司法执行记录等，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支付能力和商业信用，且资金来源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对竞租人应当具备条件的规定，并接受贵司提出的承租条件。（法人、其他组织适用）

我方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并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和支付能力，且资金来源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对竞租人应当具备条件的规定，并接受贵司提出的承租条件。（自然人适用）

3、我方已充分了解标的房屋所有情况，认真考虑了标的房屋的经营、行业、市场、政策以及其他不可预计的各项风险因素，接受贵司在合同范本中已列明的相关要求，愿意承担可能存在的一切风险。

4、我方承诺在贵司房屋统一公开招租期间，按照贵司的相关规则参与招租。

5、我方承诺接到贵司签约通知后，在规定时限内与招租方签定《房屋租赁合同》。

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有违规行为，给贵司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及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意向承租方：（签章）**

**日期：**

**深圳市龙岗区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将作为意向承租方参与深圳市龙岗区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障房公司”）持有的物业公开招租的必备附件，本意向承租方同意与保障房公司签定并遵守如下反商业贿赂承诺：

1．本承诺书的签署人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惩处。

2.保障房公司郑重提示：保障房公司反对并禁止保障房公司工作人员与意向承租人发生“索要、收受、提供、给予的任何非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上述任何一种行为，该等行为都是违反国家法律的行为，并将受到国家法律的惩处。

3．本承诺书的签署人承诺禁止任何商业贿赂行为，并明确知晓与保障房公司工作人员发生承诺书第2条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是违反保障房公司公开招租制度的，并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经济责任直至国家法律的惩处。

4．如因本承诺书的签署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保障房公司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承 诺 人：（签名）

承诺单位：（签章）

年 月 日